

日本应停止在“核污排海”问题上玩火

■ 葵蓉

据日本媒体报道,日本东京电力公司(以下简称“东电”)已于5月5日启动海底挖掘作业,为福岛第一核电站核污水排入太平洋修建排水口。按照计划,海底挖掘工作拟于7月初完成。这意味着日本不顾国内外强烈反对,一意孤行,在“核污排海”问题上迈出了实质性一步。

“核污排海”真的要成为现实了?

日本向海洋排放核污水并非首次。2011年3月,福岛核事故发生不久,东电就将核污水直接排入海中。在当时强大的舆论压力下,东电不得不暂时停止这一饱受争议的举动,并开始建造储水罐,储藏福岛高辐射核污水。但鉴于需要处理的核污水水量巨大,现已建好的容纳核污水的1044个储水罐的总储水能力最高只有137万立方米,预计将于2023年被装满。日本政府和东电出于减少资金投入的一己私利,于2021年4月13日宣布正式决定将核污水过滤并稀释后

排入大海。

这一损人不利己的计划受到国内外强烈反对,但日方却一意孤行,持续推进。日本原子力规制委员会5月18日公布了一份关于初步同意福岛核污水排海计划的“审查书草案”,并将在公示1个月后将作出是否批准的决定。外界认为核污水排海计划获得批准只是时间问题。在获得该委员会以及福岛县地方政府同意后,东电即可启动排放计划,在2023年春季建成有关设施后,实现“核污排海”。

“核污排海”的危害到底有多大?

日本政府在宣布“核污排海”决定时称,放射性核污水将经过处理,并声称处理后的核污水的放射性含量非常低,不会威胁人类健康。但联合国人权理事会专家4月15日发表声明指出,福岛第一核电站的核污水中可能含有大量的放射性碳14以及铯90、钡等放射性同位素,并指出多核素去除装置(ALPS)不能完全清除放射性物质,钡的放射性危害被低估了。在缺乏国际机构等第三方实质参与、评

估和监管的情况下,日方公布数据的真实性存在很大疑问。

东电称,福岛核污水总量在3月末达到了129.3万吨,并且还在持续增加。按照“核污排海”计划,核污水将在掺入海水稀释后进行排放,预计每升核污水需要加入254升干净的海水,最终向海洋排放的核污水总量将超过3亿吨。

当前,福岛核事故导致的严重后果已不断显现,福岛隔离区内的动物受辐射影响发生变异、福岛附近海域鱼类放射性物质严重超标、福岛当地甲状腺癌发病率大幅上升。

太平洋不是日本的排污场,海洋生态是一个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有机整体。那些将被排放的所谓“达标”的核污水中依然含有多种难以去除且长期稳定存在的放射性元素。国际科学界就放射性元素在生物体内的累积效应及其对生物遗传物质的损伤早有明确共识。国际环保机构绿色和平组织(Greenpeace)2020年10月发表报告指出,核污水一旦排入海,将严重损害人类的DNA。美国国

家海洋和大气管理局等海洋权威机构也指出,核污水一旦入海,在洋流作用下,放射性物质会扩散到整个太平洋海域甚至全球海洋环境中,对全球海洋生态造成前所未有的破坏。

“核污排海”反对呼声愈发高涨

自去年日本政府作出将核污水排海的决定以来,环太平洋各国及日本国内民众的强烈质疑和反对声音一直没有停止。中国、韩国、俄罗斯以及一些太平洋岛国对日方“核污排海”的决定表达抗议和关切。多国环境保护人士、相关学者对日方的行为提出批评。日本国内多个民间组织约18万人联署反对核污水排海,日本全国渔业协会联合会多次公开表明坚决反对的立场。

福岛核事故11年后,日本当地超市售卖福岛县、茨城县、宫城县等产地的水产品,价格仍远低于距离核辐射地区较远县产的同类产品价格,上述三县联合抵制“核污排海”的呼声日益高涨。在日本媒体进行的舆论

调查中,有近六成受访日本民众对“核污排海”安全性抱有疑虑。

同时,国际原子能机构(IAEA)技术工作组4月29日公布的调查报告并未给出有关核污水排放入海是否安全的最终判断,而是围绕福岛核污水的放射性特征、环境影响评估等,对日方提出了一系列技术改进建议。事实上,日方没有同意技术工作组对排海以外的核污水处置方案进行评估,这使得机构无法评估核污水处置最佳方案。

在国内外反对和批评声音愈发强烈的情况下,日方我行我素强推核污水排海方案,启动排海相关设施建设,企图以此造成既成事实,这种做法是对国际社会关切的熟视无睹,是对日本国内民众诉求的置若罔闻,是对确保国际海洋生物和人类生命安全的公然挑战。

日方应停止在“核污排海”的错误道路上走下去

处理福岛核污水,除了“核污排海”,日本并非无路可走。日本原子能市民委员会认为,“用大型储罐在陆地

上保管”或“用灰浆凝固处理”是现有技术下解决核污水问题的最佳方式,可确保核污水在陆地上妥善储存。因此,可以说,在已受到核污染的闲置土地上新建储存设施是处理福岛核污水的最佳方案。

日本作为《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明知核污水排海将带来消极的跨境影响,明知其应根据《公约》承担相应国际义务,明知国内外存在质疑和反对声音,却在未穷尽安全处置手段、未如实公开相关信息、未与周边国家等利益攸关方充分协商、未拿出监督检查可行安排的情况下,出于自身狭隘的经济利益和政治考量,肆无忌惮强推“核污排海”。这是对国际海洋生物安全和人类生命权的严重侵犯,是对国际社会规则和人类良知的公然冒犯。日本应立即改弦更张,认真研究其他安全可行的处置方案,不在“核污排海”的错误道路上越走越远,做一个对国际社会负责任的国家。

(作者系国际问题学者。来源:人民网-国际频道)

椰風飄雨

食油价格飙升是谁的错?

■ 本报评论员:余凡

三天前,国家行政法院(PTUN)接到来自6家民间团体——自标椰桐时表(Sawit Watch)、HuMa组织、生活环境设施(WALHI Nasional)、印尼绿色和平(Greenpeace)、eL-SAM以及PILNET的举报,他们援引2014年第7号宪法中有关商业行为的条款,即政府有责任把食油的价格维持在民众的购买能力之内。举报者在呈交法院的简报(petition)中,认为总统与商业部长陆特比(Muhammad Lutfi)作为政府决策首长,必须对食油价格的飙升负责。

《罗盘网》于6月2日报道,举报方认为政府在调控食油价格的失策是违法行为。其发言人安迪(Andi Muttaqien)对记者说:“我们分析了几个论点(argumentasi),首先是违反了商业法,其次是政府违背了公众原则的责任,以及别的因素。”“所以在简报中,我们要求政府对食油上价的事件负责,而法院必须判决政府的措施违反国家法律。”

举报方也要求PTUN法院裁定总统与商业部长必须

“保证全国百姓有充足及廉价的食油供应。”Sawit Watch会长苏兰勃(Achmad Surambo)表示:“我们的诉讼是为了满足民众追求丰衣足食的心愿,政府应该为民众生活物资的需求和储备作出保证。”

若要探讨食油上价的原因,《印尼CNBC网》于1月6日就引述专家评论:首先,国内食油受到全球植物油价格暴涨的影响;除了国际生榨油(CPO)价格升至每立方吨1.340美元,加上受到全球恶劣天气严重影响农作物的产量,导致全球食用油价格水涨船高。

其次,根据政府规定,植物柴油(Biodiesel)中的棕油成分从20%被调高至30%,其余70%是矿物柴油;希望此举措能让国家减少从国外输入柴油的数额。不过,当前情况的发展却在意料之外,因为生榨油的产量正在下降,而国内食用油的需求却仍然居高不下。

第三个原因,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使很多工厂的运行受影响,主要棕油生产国的产量也遭打击,本国当然也不例外。商业部国内

商务厅厅长努尔万(Oke Nurwan)表明:“除了上述原因,在欧洲、中国及印度出现了能源危机的苗头,促使这些国家加大植物油的利用范围。此外,疫情期间的货柜短缺、运费飙升、俄乌纠纷等问题都推动了食油价格波动。”

资料显示,本国的食油需求量每年约506万吨,而食油生产能力高达802万吨,所以绝非产能不足的问题。努尔万解析:“虽然印尼棕油的产量是全球第一,但市场反映大部分食油厂商与棕油生产商并非一体化,他们处在不同实体的氛围,所以国内食用油厂商必须根据‘共同市场魅力’(KPNB Dumai)定标的价格购买原料,深受国际油价的影响。”

《独立网》(Merdeka.com)于3月17日报道,自从政府宣布于16日起取消食油最高零售价(HET)的限制,市场上开始有了充足的供应,大小超市及传统商店的货架上摆满了各类食油,而价格大多在每公斤25000盾左右。经济及法律研究中心(Celios)的专家认为,政府始终坚称国内食油产量没有问题,那

么,市面上供应的不足而造成民众的“恐慌性采购”,很可能是供应链或营销商方面有问题,政府应加大监管及执法力度。

国会第六委员会(Komisi VI DPR)议员白多维(Achmad Baidowi)质疑政府解除油价限制后,价格马上疯涨。“等到政府宣布‘最高零售价’被取消,囤积的食油就涌入市场。意味着这期间的食油产量平稳,而问题显然出在故意囤积居奇的经销商方面。”他要求国家警察及监管部门密切调查那些食油储存突然猛增的经销商,其中很可能有违法行为。

商务部长陆特比于3月21日公布资料,有3家企业涉嫌将政府津贴的桶装食油倒卖给大中型工厂,或另行包装成“优质食油”销往市场,有的甚至私运出口牟利。“我们已经有所发现,其数量高达数千吨。”“已交给警察刑侦厅(Bareskrim)调查处理。”

在政府大力调查下,形势开始好转。4月19日,最高检察院(Kejaksaan Agung)对棕油出口准证(PE)调查后,将商业部国外商务厅的

IWW列为非法出口食油的嫌犯,另3名商界人士,PH集团的资深经理SMA,PT.WNI的董事PT,以及PT.MM的总经理TS被控涉案。

《罗盘网》于22日称,佐科维总统正式宣布,政府决定于4月28日开始禁止生榨油(CPO)及系列成品出口,下重手整顿食油的乱象。何时再放行,将视国内食油情况后修正。

《时代网》(TEMPO.CO)于6月4日报道,泗水市丹绒北

腊(Tanjung Perak)码头自4月28日禁止棕油系列产品出口后,截获了试图走私出口的8.1万公升食油半成品。海关部门公关科长尼尔哇拉(Nirwala Dwi Heryanto)宣称:“通过与执法部门的密切合作,海关成功抓获了在禁运期间企图出国的生榨油及其系列产品,包括在泗水码头的这一宗。”

归纳食油缺货及涨价的各种原因,我们不难看出其中脉络,那么,为何还有民间团体要对总统追究问责呢?分析认为,在那些荒唐走板的诉讼背后,隐约有反动集团的黑手。

久违的喜悦

■ 北加:孤雁

五月初五 端午节
承载着民族文化传统习俗
发扬热爱祖国的情操
屈原名垂华夏史
离骚诗章千古芳
疫情缓解之日
又到粽子飘香的季节
在这端午节的今天
南中会所首次打开了大门
让空气清新流畅
迎接校友们到此共渡端午

节
喜相逢 相见欢
久违的重逢
久违的笑脸
久违的歌声
在记忆的碎片中
依然那么熟悉 亲切
今天校友们舞动快乐的心情
在会所里唱响友谊圆舞曲
洋溢出灿烂的校友情
美丽芬芳

拳击项目

20世纪初,印尼出现了拳击比赛,吸引了许多人。荷属东印度士兵们在各地夜市上举行拳击比赛,普及了这项运动。那个时候,每个夜市上一定会举行拳击比赛。渐渐地,随着各个城市练武场的建立,拳击运动开始广泛传播。

在拳击方面,印尼华裔也不甘示弱,出现了多家华裔富商开设的练武场,如泗水的华人运动集团武馆(Stall milik Sport Vereniging Tionghoa)和义和武馆(Stall Gie Hoo)。同时,还出现了一批拳击运动的推广者,如雅加达的林长泉(Liem Tiang Tjwan)和泗水的陈使铁(Tan Sei Tiat)。20世纪50年代,林万新(Liem Bwan Sing,又名Laksono Peterus Setyadi)积极推动印尼拳击运动,将专业拳击运动员推上各地夜市的赛场上,随后建立了拳场。

殖民期间,著名的华裔拳击运动员有郑端龙(The Twan Liang)、郑子隆(The Tjoe Liang)和赵贤源(Tio Hian Gwan)。20世纪60年代,还有最轻量级优秀拳手

体育竞技场上的华裔健儿 (5)

M·F·穆克帝 (M.F.MUKTHI)

黄凯泉(Kawanto Pamungkas/Ong Kay Tjwan)。这一时期,另一位家喻户晓的人物就是克里斯·约翰(Chris “The Dragon” John)。他于1979年9月4日出生在班查尼卡拉(Banjarnegara),父亲谢福森(Johan Tjahjadi/Tjia Foek Sem)是一名业余拳击手,后来成为他的教练。1998年,约翰进军职业拳坛,成功摘取世界拳击协会(WBA)拳王金腰带。另一位出类拔萃的华裔拳手是达乌德·约尔丹(Daud “Cino” Yordan),父亲赫尔马努斯·莱春(Hermanus Lay Cun)是华裔血统,母亲纳达莉亚(Nathalia)是达雅族,他是国际拳击机构(IBO)羽量级拳王。

跆拳道项目
这种防卫术发源于韩国,是在韩国各种传统防卫术的基础

上发展而成。直至1954年,跆拳道才为人们所知晓。20世纪70年代,随着跆拳道两大流派全国性组织的成立,跆拳道在印尼开始发展。两大流派之一是印尼跆拳道协会(Persatuan Taekwondo Indonesia,简称PTI),隶属总部设在加拿大多伦多的国际跆拳道联盟(ITF)。另一个是印尼跆拳道联盟(FTI),隶属总部位于韩国首尔国技院的世界跆拳道联盟(World Taekwondo Federation,简称WTF)。有资料显示,1973

年左右,王福华(Harno Omar/Wang Fuk Hwa)将国际跆拳道联盟(ITF)流派引进印尼,历经三年的时间才有了发展。然而不幸的是,王福华于1975年9月突然死亡,年仅32岁(September 1975)。1981年3月,经过共同协商,上述两大流派合并为印尼跆拳道总理事会(Pengurus Besar Taekwondo Indonesia,简称PBTI)。

1983年起,印尼跆拳道运动员开始在国际比赛中崭露头角。那时,国际跆拳道联盟教练刘南强(Lio

Nam Khiong)被派往世界跆拳道联盟(WTF)总部——韩国国技院进修。年仅27岁的他出色地完成了训练,从黑带三段升至黑带四段,成为最年轻的、同时也是印尼唯一一位黑带四段跆拳道运动员。重返印尼之后,他开始致力于发展这项运动。此后,许多华裔运动员在跆拳道项目上取得了不俗的成绩。比如,萧龙(Siau Lung),黑带四段,参加了1992年巴塞罗那奥运会,曾在1989年马来西亚吉隆坡世界跆拳道邀请赛中获得银牌。他的跆拳道联盟教练刘南强(Lio

儿子希安维·法帝曼(Hian-wi Fardiman)子承父业,在东南亚跆拳道锦标赛中获得金牌(Suara Pembaruan, 17 Juni 2013)。

另一位可能永远被人们铭记在心的是跆拳道

运动员朱安娜·旺萨(Juana Wangsa Putri)。1977年,她出生在雅加达,父亲陈·阿古斯提努斯(Agustinus Tan)是巴达维华人,母亲露西亚·凯鲁丁(Lusia Chaerudin)是望加锡人。她以高超的前踢技巧闻名,被称为“印尼前踢女王”。自从在1994年全国青年锦标赛中夺金后,她的跆拳道事业突飞猛进。除了全国锦标赛外,她还是1996年和2000年全国运动会的金牌得主。在国际比赛中,她也大显身手,先后在1997年、2005年和2007年的东南亚运动会上赢得金牌。她的最佳成绩是夺得2003年法国世界跆拳道锦标赛暨第28届雅典奥运会资格赛的冠军。

(原载《华人在印尼民族建设中的角色和贡献(第二册)》。本书完)

告读者

《华人在印尼民族建设中的角色和贡献(第二册)》连载完毕。感谢“生活文化基金会”提供版权。明日即将连载刊登原创作品《椰城一帘烟雨——台湾影星刘皓怡小传》。



克里斯·约翰



跆拳道运动员朱安娜·旺萨